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

为实施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建设规划，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环境，促进经济、文化发展，拟征收宁西街九如村厂二股份经济合作社、厂一股份经济合作社共有属下的集体土地 0.0652 公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等规定，结合增城区的征收农用地片区综合地价和实际情况，拟定了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具体如下：

一、征收集体土地情况

征收集体土地总面积 0.0652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097 公顷（园地 0.0097 公顷），建设用地 0.0555 公顷。

二、征地补偿标准

（一）土地补偿费与安置补偿费。根据已经实施的区片综合地价，征收上述 0.0652 公顷集体土地的区片综合地价标准为 165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费标准为 82.5 万元/公顷、安置补助费标准为 82.5 万元/公顷）。

（二）青苗补偿费 3.8142 万元和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1.7604 万元由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九如村厂二股份经济合作社、厂一股份经济合作社共有转付土地承包者和地上附着物产权人。其中同村安置留用地青苗补偿费 3.8142 万元、地上附着物 1.7604 万元，该部分不作实际补偿，故实际青苗补偿费 0 万元、地上附着物补

偿费 0 万元。青苗暂按此补偿，待日后清点确认后，按政府有关规定进行补偿。

三、安置措施情况

为妥善安置被征地农民，切实解决被征地农民的生产生活出路，在保证货币安置落实的同时，给上述被征地农民落实培训就业等社会保障措施，以确保被征地农民的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由于该 0.0652 公顷用地为广州市增城区 2022 年度第六十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涉及宁西街九如村土地面积共 3.2774 公顷）实际征收九如村 3.2774 公顷土地产生的留用地，属于本村范围内安置，根据有关规定，不需预留经济发展用地，不实际支付征地补偿费用，不计提养老保障资金，具体将按省的留用地安置和征地社会保障实施方案办理。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

2023 年 1 月 9 日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

为实施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建设规划，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环境，促进经济、文化发展，拟征收宁西街九如村对面股份经济合作社属下的集体土地 0.0327 公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等规定，结合增城区的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和实际情况，拟定了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具体如下：

一、征收集体土地情况

征收集体土地总面积 0.0327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150 公顷（园地 0.0150 公顷），建设用地 0.0177 公顷。

二、征地补偿标准

（一）土地补偿费与安置补偿费。根据已经实施的区片综合地价，征收上述 0.0327 公顷集体土地的区片综合地价标准为 165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费标准为 82.5 万元/公顷、安置补助费标准为 82.5 万元/公顷）。

（二）青苗补偿费 1.9130 万元和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0.8829 万元由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九如村对面股份经济合作社转付土地承包者和地上附着物产权人。其中同村安置留用地青苗补偿费 1.9130 万元、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0.8829 万元，该部分不作实际补偿，故实际青苗补偿费 0 万元、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0 万元。青苗暂按此补偿，待日后清点确认后，按政府有关规定进行补偿。

三、安置措施情况

为妥善安置被征地农民，切实解决被征地农民的生产生活出路，在保证货币安置落实的同时，给上述被征地农民落实培训就业等社会保障措施，以确保被征地农民的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由于该 0.0327 公顷用地为广州市增城区 2022 年度第六十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涉及宁西街九如村土地面积共 3.2774 公顷）实际征收九如村 3.2774 公顷土地产生的留用地，属于本村范围内安置，根据有关规定，不需预留经济发展用地，不实际支付征地补偿费用，不计提养老保障资金，具体将按省的留用地安置和征地社会保障实施方案办理。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

2023 年 1 月 9 日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

为实施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建设规划，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环境，促进经济、文化发展，拟征收宁西街九如村庙吓山股份经济合作社属下的集体土地 0.0042 公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等规定，结合增城区的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和实际情况，拟定了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具体如下：

一、征收集体土地情况

征收集体土地总面积 0.0042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042 公顷（园地 0.0042 公顷）。

二、征地补偿标准

（一）土地补偿费与安置补偿费。根据已经实施的区片综合地价，征收上述 0.0042 公顷集体土地的区片综合地价标准为 165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费标准为 82.5 万元/公顷、安置补助费标准为 82.5 万元/公顷）。

（二）青苗补偿费 0.2457 万元和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0.1134 万元由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九如村庙吓山股份经济合作社转付土地承包者和地上附着物产权人。其中同村安置留用地青苗补偿费 0.2457 万元、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0.1134 万元，该部分不作实际补偿，故实际青苗补偿费 0 万元、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0 万元。青苗暂按此补偿，待日后清点确认后，按政府有关规定进行补偿。

三、安置措施情况

为妥善安置被征地农民，切实解决被征地农民的生产生活出路，在保证货币安置落实的同时，给上述被征地农民落实培训就业等社会保障措施，以确保被征地农民的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由于该 0.0042 公顷用地为广州市增城区 2022 年度第六十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涉及宁西街九如村土地面积共 3.2774 公顷）实际征收九如村 3.2774 公顷土地产生的留用地，属于本村范围内安置，根据有关规定，不需预留经济发展用地，不实际支付征地补偿费用，不计提养老保障资金，具体将按省的留用地安置和征地社会保障实施方案办理。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

2023 年 1 月 9 日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

为实施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建设规划，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环境，促进经济、文化发展，拟征收宁西街九如村股份经济联合社属下的集体土地 0.1429 公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等规定，结合增城区的征收农用地片区综合地价和实际情况，拟定了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具体如下：

一、征收集体土地情况

征收集体土地总面积 0.1429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088 公顷(园地 0.0076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012 公顷)，建设用地 0.1341 公顷。

二、征地补偿标准

(一) 土地补偿费与安置补偿费。根据已经实施的区片综合地价，征收上述 0.1429 公顷集体土地的区片综合地价标准为 165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费标准为 82.5 万元/公顷、安置补助费标准为 82.5 万元/公顷)。

(二) 青苗补偿费 8.3597 万元和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3.8583 万元由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九如村股份经济联合社转付土地承包者和地上附着物产权人。其中同村安置留用地青苗补偿费 8.3597 万元、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3.8583 万元，该部分不作实际补偿，故实际青苗补偿费 0 万元、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0 万元。青苗暂按此补偿，待日后清点确认后，按政府有关规定进行补偿。

三、安置措施情况

为妥善安置被征地农民，切实解决被征地农民的生产生活出路，在保证货币安置落实的同时，给上述被征地农民落实培训就业等社会保障措施，以确保被征地农民的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由于该 0.1429 公顷用地为广州市增城区 2022 年度第六十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涉及宁西街九如村土地面积共 3.2774 公顷）实际征收九如村 3.2774 公顷土地产生的留用地，属于本村范围内安置，根据有关规定，不需预留经济发展用地，不实际支付征地补偿费用，不计提养老保障资金，具体将按省的留用地安置和征地社会保障实施方案办理。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

2023 年 1 月 9 日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

为实施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建设规划，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环境，促进经济、文化发展，拟征收宁西街九如村厂二股份经济合作社属下的集体土地 0.0827 公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等规定，结合增城区的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和实际情况，拟定了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具体如下：

一、征收集体土地情况

征收集体土地总面积 0.0827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669 公顷（园地 0.0660 公顷、林地 0.0009 公顷），建设用地 0.0158 公顷。

二、征地补偿标准

（一）土地补偿费与安置补偿费。根据已经实施的区片综合地价，征收上述 0.0827 公顷集体土地的区片综合地价标准为 165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费标准为 82.5 万元/公顷、安置补助费标准为 82.5 万元/公顷）。

（二）青苗补偿费 4.8380 万元和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2.2329 万元由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九如村厂二股份经济合作社转付土地承包者和地上附着物产权人。其中同村安置留用地青苗补偿费 4.8380 万元、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2.2329 万元，该部分不作实际补偿，故实际青苗补偿费 0 万元、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0 万元。青苗暂按此补偿，待日后清点确认后，按政府有关规定进行补偿。

三、安置措施情况

为妥善安置被征地农民，切实解决被征地农民的生产生活出路，在保证货币安置落实的同时，给上述被征地农民落实培训就业等社会保障措施，以确保被征地农民的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由于该 0.0827 公顷用地为广州市增城区 2022 年度第六十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涉及宁西街九如村土地面积共 3.2774 公顷）实际征收九如村 3.2774 公顷土地产生的留用地，属于本村范围内安置，根据有关规定，不需预留经济发展用地，不实际支付征地补偿费用，不计提养老保障资金，具体将按省的留用地安置和征地社会保障实施方案办理。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

2023 年 1 月 9 日